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山亿环验(竣)20240101

建设单位：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文件

浙山亿环验[2024]1号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4 年 11 月 28 日，我公司邀请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现场检查意见，会后我司按照意见积极进行整改，现公司项目情况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我公司投资 2000 万元，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厂房，占地面积 17647m²，厂房建筑面积 13704.73m²，主要购置抛光机、调直机、冷轧管机、切管机和盘拉机等生产设备，目前实现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生产部门实行两班制（18h/d），厂区内不设职工食堂和宿舍。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0 月，我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关于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景[2023]17 号文件。

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5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有效期：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9 年 5 月 20 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建设完成，并进入调试期。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 万元，环保实际投资额为 95 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 4.7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我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的整体环保验收，验收内容为本厂区内年生产 1800 吨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生产能力及其配套的生产、环保设备，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对比，本项目生活污水原委托环卫部门抽运纳管排放，实际和周边农户签订协议作为茶园浇灌用途，不另外排放。其它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冷却水、清洗水和生活污水。

（1）冷却水

本项目冷轧工序、光亮退火和真空退火工序后工件需进行间接冷却，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塔降温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损耗，无外排。

（2）清洗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经多道脱脂清洗工序，均在清洗设备清洗槽内完成，清洗池内加入

一定量的清洗剂。清洗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定期添加新鲜水使用，目前循环使用不排放。

（3）生活污水

目前本项目所在地暂不具备废水纳管条件，本项目生活污水实际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农户定期抽运作为茶园浇灌用途。

2、废气

项目目前暂不设食堂。冷轧过程中油雾挥发量极少，可以忽略不计。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于生产工艺退火残留氨气和抛光粉尘。

（1）残留氨气

本项目光亮退火和真空退火工序中使用的氮气和氢气来自氨分解设备对液氨的分解。液氨储存容器为压力钢瓶，没有呼吸阀，只有安全阀，正常储存情况下没有氨气排放，液氨通过密闭管路进入氨分解设备，整个过程中只有液氨进出料管的法兰连接处存在少量挥发。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氨气排放量极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抛光粉尘

本项目抛光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细颗粒金属粉尘，抛光工序采用设备自带的隔板进行封闭，在每台抛光机出气口接集气管道，收集后的粉尘通过 2 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TA002）进行处理后经 2 根 15 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DA002)。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金属边角料、次品、收集的金属粉尘、废清洗剂包装桶等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油泥残渣、废轧机油、

废润滑油、废油类包装桶、浓缩废液、废镍基催化剂、废分子筛部分暂无产生，产生则暂存于危废间，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5、其它

本项目设置了 35m³ 事故应急池储罐，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我公司厂区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按照《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 50046-2008）要求进行合理设计。设置规范化排污口，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三废污染物进行监测。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和臭气浓度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

2、噪声

项目厂界南侧、北侧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厂界东侧、西侧紧邻干线和高速公路，能达到要求的 4 类标准。

3、总量控制情况：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公司颗粒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自主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我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

场检查情况，本项目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同时，我司已根据检查组意见积极落实各项措施，我认为，可以通过年产2000吨BA级与EP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抄送：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日印发

建设单位：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建洲

电话：13567093645

邮编：323500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
山 88 号 1 幢

目 录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建设情况	5
三、环境保护设施	19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3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9
六、验收监测内容	41
七、验收监测结果	42
八、验收监测结论	4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0
附图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51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	52
附件 1：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	53
附件 2：生活污水处置协议	56
附件 3：企业营业执照	59
附件 4：轧机油 MSDS	60
附件 5：拉拔剂 MSDS	63
附件 6：清洗剂检测报告及 MSDS	66
附件 7：排污许可证	68
附件 8：其他说明事项	69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 1 幢				
主要生产内容	不锈钢管道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其中 200 吨 EP 级不锈钢管道外协生产）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其中 200 吨 EP 级不锈钢管道外协生产）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11 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文号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 丽环建景[2023]17 号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	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46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15 万元	比例	4.67%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	95 万元	比例	4.75%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版）； (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发布）；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9)《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64 号，2021.2.10 修正； (10)《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 (11)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关于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景[2023]17 号，2023 年 10 月 23 日； (12)《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关于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2023 年 10 月； (13)《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备间接冷却水收集后经冷却塔降温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损耗，无外排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周边农户自行抽运浇灌不单独排放。浇灌废水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中旱作标准。 表 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table><tr><th>项目</th><th>pH</th><th>COD</th><th>BOD₅</th><th>SS</th><th>LAS</th><th>氯化物</th><th>硫化物</th><th>全盐量</th></tr><tr><td>GB 5084—2021 旱地作物</td><td>5.5~8.5</td><td>≤200</td><td>≤100</td><td>≤100</td><td>≤8</td><td>≤350</td><td>≤1</td><td>≤1000</td></tr></table> *注：验收监测期间化粪池清运时期较短处于干涸状态，该生活污水由使用方抽运后自行调配后使用，故暂无监测。 2、废气 本项目抛光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二级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 1-2。 表 1-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table><tr><th>污染物</th><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th><th>排气筒高度(m)</th><th>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th><th>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tr></table>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LAS	氯化物	硫化物	全盐量	GB 5084—2021 旱地作物	5.5~8.5	≤200	≤100	≤100	≤8	≤350	≤1	≤100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LAS	氯化物	硫化物	全盐量																
GB 5084—2021 旱地作物	5.5~8.5	≤200	≤100	≤100	≤8	≤350	≤1	≤100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监控点	浓度 mg/m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20	5.9		
本项目残留氨气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3。					
表 1-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项目		二级，新扩改建(mg/m³)		
1	氨		1.5		
2	臭气浓度		20		
3、噪声					
营运期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东、西侧执行 4 类标准，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 dB(A)					
类别		昼 间		夜 间	
3类		65		55	
4类		70		55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暂存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本项目中 COD、NH ₃ -N 削减替代比例按照 1: 1 执行。根据《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 号)，丽水属于一般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总量替代削减比例按 1: 1.5 进行替代，故确定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按 1:1.5 进行区域替代削减。综上，本项目总					

量控制平衡方案见表 1-5。

表 1-5 总量指标平衡表（单位：t/a）

序号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废气
		COD	NH ₃ -N	烟（粉）尘
1	项目排放总量	0.117	0.012	0.956
2	总量平衡替代比例	/	/	1：1.5
3	区域平衡削减量	/	/	1.434
4	项目总量指标建议值	/	/	1.434
5	是否需要网上竞价	否	否	否

二、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概况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2 月，主要从事金属材料制造。BA 级不锈钢管道应用于光电、半导体及生化科技设备及相关配件，国内市场目前 BA 级不锈钢管道大部分由国外进口，国外进口的成本高于国内自产的 2 倍，市场对 BA 级不锈钢管道量的需求快速上升。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看好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市场前景，目前投资 2000 万元，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 1 幢的土地 17647m²，采用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拉拔、真空退火、校直、分切、抛光、探伤、检验等工艺，开展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生产 EP 级不锈钢管道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不在本厂区内产生）。

本项目于 2023 年在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305-331127-07-02-880460）。2023 年 10 月，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关于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景[2023]17 号文件。

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5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于 2024 年 8 月项目建设完成，并进入调试期。

依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企业于 2024 年 9 月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依据丽环建景[2023]17 号文件和环评文件，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建设工程所排放的污染物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并进行报告编制，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和数据分析。

本次验收针对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 1 幢，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的整体环保验收，验收内容为本厂区内年生产 1800 吨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生产能力及其

配套的生产、环保设备，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

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完成验收监测表。

2、建设内容

(1) 建设规模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看好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市场前景，目前投资 2000 万元，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 1 幢厂房，占地面积 17647m²，厂房建筑面积 13704.73m²，主要购置抛光机、调直机、冷轧管机、切管机和盘拉机等生产设备，目前实现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生产 EP 级不锈钢管道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不在本厂区内产生）。

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生产部门实行两班制（18h/d），厂区内不设职工食堂和宿舍。

(2) 生产规模

企业目前产品较审批产品对比如下。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编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生产时间	备注
1	BA 级不锈钢管道	1800t/a	1800t/a	18h×300 天	/
2	EP 级不锈钢管道	200t/a	200t/a	/	外协生产产品，本项目仅进行销售
合计		2000t/a	2000t/a	/	/

本次项目产品方案有两种，为 BA 级不锈钢管道和 EP 级不锈钢管道；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因此，生产 EP 级不锈钢管道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不在本厂区内产生。

本次项目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参数	设计数量（台/套/条）	实际数量（台/套/条）	备注
1	真空炉	800kw	1	1	真空退火
2	真空高压炉	400kw	1	1	
3	JSN 系列制氮装置	/	1	1	
4	氢型氢气纯化装置	/	1	1	
5	全无油润滑氢气压缩	/	1	1	

	机				
6	储气罐	/	1	1	
7	光亮退火炉	130kw	2	2	光亮退火
8	氨分解	40m3	2	2	
9	冷轧管机	LG-20-HS2X6	6	6	冷轧
10	直拉床	YZ2-L60L-4	4	4	拉拔
11	盘拉机	/	4	4	盘拉
12	抛光机	ZL-A-2-80	5	5	抛光
13	切管机	MH-425CNC	3	3	分切
14	水源热泵热水机	GRB60SAC-4H	2	2	脱脂清洗
15	清洗设备	自制	10	10	
16	调直机	FR-25	6	6	校直
17	涡流探伤仪	ET-910K	2	2	探伤

本次项目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2-3。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包装规格	使用工序	最大贮存量 (t)
1	TP304 不锈钢无缝管	600t/a	595t/a	/	生产原料	/
2	TP316L 不锈钢无缝管	1422t/a	1410t/a	/	生产原料	/
3	清洗剂	2t/a	1.6t/a	20L/桶	脱脂清洗	0.2
4	轧机油	5t/a	4.5t/a	200L/桶	冷轧工序	0.5
5	液氨	60t/a	60t/a	400kg/钢瓶	光亮退火	3.2
6	拉拔剂	2t/a	2t/a	200L/桶	盘拉工序	0.2
7	润滑油	5t/a	4t/a	200L/桶	生产机械保养	0.5
8	包装材料	20t/a	20t/a	/	包装工序	/

本项目使用的不锈钢材料主要化学成分如表 2-4 所示。

表 2-4 本项目不锈钢材料化学成分表

序号	不锈钢牌号 (美标)	国标牌号 (GB1220, GB/T3280)	化学成分 (%)
1	TP304	0Cr18Ni9	C≤0.07, Cr: 17.00-19.00, Ni: 8.00-10.00, Mn≤2.00, P≤0.035, S≤0.030, Mo: -, Si≤1.00, Cu: -, N: -, 其他: -
2	TP316L	00Cr17Ni14Mo2	C≤0.030, Cr: 16.00-18.00, Ni: 12.00-15.00, Mn≤2.00, P≤0.035, S≤0.030, Mo: 2.00-3.00, Si≤1.00, Cu: -, N: 0.10-0.22, 其他: -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及其他相关资料，该项目所使用的部分原辅材料的组成情况见下表2-5。

表 2-5 项目原料成分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组成成分	成分占比（%）
1	清洗剂	水	55
		消泡剂	2
		活性复合剂	35
		一水柠檬酸	8
		合计	100
2	轧机油	极压剂	60~80
		酯类润滑油	10~20
		乳化剂	5~10
		消泡剂	5~10
		抗氧化剂	1~5
3	拉拔剂	矿物油	30~50
		极压剂	20~40
		防锈剂	10~20
		乳化剂	5~10

表 2-6 化学物质理化特性表

序号	名称	组成成分
1	一水柠檬酸	无色结晶或白色晶状粉末。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分子式为 $C_6H_{10}O_8$ ，分子量:210.14。密度 1.54。熔点 135-152℃。闪点 173.9℃。水溶性 1630 g/L (20℃)。溶解性: 溶于水、乙醇、乙醚，不溶于苯，微溶于氯仿。主要用于食品、饮料行业作为酸味剂、调味剂及防腐剂、保鲜剂。还在化工行业、化妆品行业及洗涤行业中用作抗氧化剂、增塑剂、洗涤剂。

本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为水性清洗剂，无挥发性有机物，因此，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要求。

表 2-7 液氨主要理化性质表

标识	中文名	氨、氨气（液氨）	化学式	NH_3
理化性质	分子量	17.03	沸点（℃）	-33.5
	熔点（℃）	-77.7	饱和蒸汽压（kPa）	506.62（4.7℃）
	性状	无色、有刺激性恶臭的气体		
	溶解性	易溶于水、乙醇、乙醚	相对密度（水=1）	0.82（79℃）
	燃烧性	易燃	闪点（℃）	无意义
	爆炸极限（%）	15.7~27.4	引燃温度（℃）	651

燃烧爆炸危险性	危险特性	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与氟、氯等接触会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灭火方法	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防火防毒服，在上风向灭火。切断气源。若不能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泄漏处的火焰。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雾状水、抗溶性泡沫、二氧化碳、砂土
毒性及健康危害	急性毒性	LD ₅₀ (mg/kg, 大鼠经口): 350mg/kg; LC ₅₀ (mg/kg, 大鼠经口): 1390 mg/m ³ , 4 小时
	健康危害	低浓度氨对粘膜有刺激作用，高浓度可造成组织溶解坏死。急性中毒：轻度者出现流泪、咽痛、声音嘶哑、咳嗽、咯痰等；眼结膜、鼻粘膜、咽部充血、水肿；胸部 X 线征象符合支气管炎或支气管周围炎。中度中毒上述症状加剧，出现呼吸困难、紫绀；胸部 X 线征象符合肺炎或间质性肺炎。严重者可发生中毒性肺水肿，或有呼吸窘迫综合征，患者剧烈咳嗽、咯大量粉红色泡沫痰、呼吸窘迫、谵妄、昏迷、休克等。可发生喉头水肿或支气管粘膜坏死脱落窒息。高浓度氨可引起反射性呼吸停止。液氨或高浓度氨可致眼灼伤；液氨可致皮肤灼伤。

本次项目主要能耗情况见下表 2-8。

表 2-8 项目能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来源	备注
1	水 (m ³ /a)	3075	2500	市政自来水	/
2	电 (万 kWh/a)	180	178.5	市政电网	/

3、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已建厂房，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周边情况如下表 2-9。

表 2-9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项目厂界	方位	概况
	东侧	民房、S228 省道、山体
	南侧	浙江义浩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山体
	西侧	高速公路（G4012）、山体
	北侧	山体



图 2-1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紧邻东侧的独立民房，距离项目厂界最近距离约 5m。

(2) 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原有土地 17647m²，已建整体厂房 13704.73 平方米，厂区内共有 2 栋厂房。

表 2-10 建筑物及功能一览表

名称	工程组成	建设情况	内容及规模
1#厂房	一层	已建	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盘拉、拉拔、真空退火等
2#厂房	一层	已建	五金仓库、抛光、校直、分切、检验、包装、成品仓库、原材料仓库等
综合楼	/	已建	办公
门卫室	一层	已建	门卫室

(3) 周边及原有污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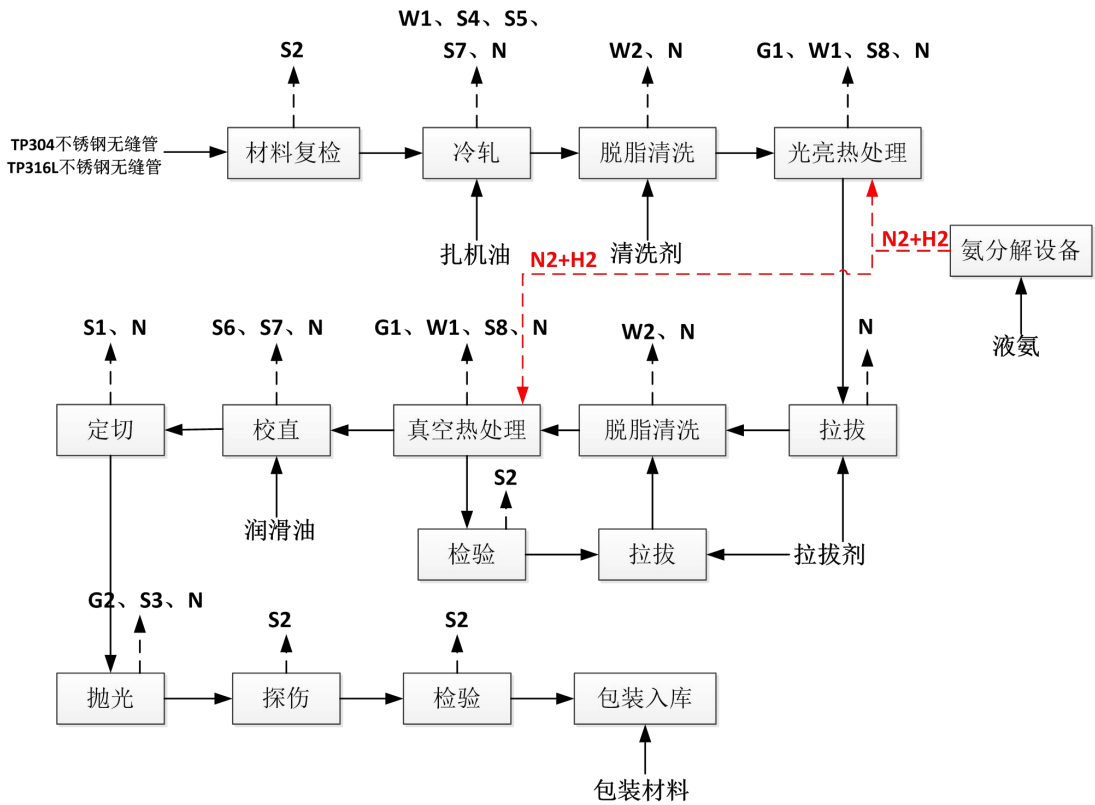
项目周边主要为竹木、金属制品企业，主要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烟粉尘，与本项目相似，项目厂界空气一定程度受附近企业影响。

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车间原有生产内容均已搬空，为空闲车间状态，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存在相关生产设备与污染物。



工艺流程简要说明：

材料复检：外购的不锈钢无缝管投入生产前先须进行材料复检，主要是检验原材料的尺寸公差与表面粗糙度，检验合格的即可投入使用，检验不合格的退回厂家。

冷轧：利用了冷轧管机借助于模具在力的作用下使不锈钢管的直径重新调整的工序。冷轧工序于常温常压下操作，过程中需使用轧机油起到降温和防氧化作用。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金属边角料，冷轧后的不锈钢管需经冷却水间接冷却，采用冷却水通过冷却夹层带走热量的间接冷却方式，冷却水降温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损耗。轧机油通过轧机油配备的过滤设备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更换产生一定量的废油和过滤残渣。

本项目采用冷轧工艺，冷轧过程中由于轧机做功，金属形变会放热，当做功量大时金属温度会急剧升高，从而使金属表面的油类物质挥发产生油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仅将 $\Phi 38$ 的钢管拉拔到 $\Phi 19$ 或将 $\Phi 32$ 的钢管拉拔到 $\Phi 17$ ，形变量较少，冷轧加工过程中做功较少，根据现场测量，轧制后的不锈钢管表面温度最高约为 $60-70^{\circ}\text{C}$ ，轧制油的沸点达 200°C 以上，因此，本项目冷轧过程中油雾挥发量极少，同时根据同类型企业（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的现场调查，该工艺过程未见有油雾挥发，设备上方墙体，金属构件也无矿物油凝结，因此本项目轧制油烟产生量极少，本环评不进行量化分析。

脱脂：将工件投入到清洗线中洗去表面的油污。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多道脱脂清洗工序均在清洗设备清洗池内完成，清洗水温控制在 $35-50^{\circ}\text{C}$ （热水机电加热），需加入一定量的清洗剂。清洗用水重复使用并适量添加损耗，定期清理后回用不外排。

光亮退火：光亮退火炉采用电加热。为了降低冷拔后管件的残余应力，稳定尺寸并减少变形与裂纹倾向，需进行光亮退火加工。本项目光亮退火炉为连续式，按照据 $1-2$ 分钟/毫米（壁厚）设定退火传输速度，开炉后当炉温到达 200°C ，开通冷却水循环；当炉温到达 600°C 时，开通 N_2 吹扫炉膛；当炉温到达 800°C 时，炉内氧含量小于 0.5% 时，通还原保护气体氢气并持续加热到 1050°C 后管件开始连续传输至炉内进行退火加工。光亮退火工序使用的氮气和氢气为通过液氨分解得到，其中氮气为大气常规成分不作为污染气体考虑，氢气在炉尾燃烧后以水蒸气排放。

拉拔：使用直拉床进行拉拔，为冷拔。直拉床用外力作用于不锈钢管的前端，将不锈钢管从小于坯料断面的模孔中拉出，以获得相应的形状和尺寸的不锈钢管。拉拔过程中使用拉拔剂进行润滑。

真空退火：真空退火炉采用电加热。为了使管件在退火的同时表面获得一定光亮度，需

在真空炉内低于1个大气压的情况下真空退火，其余操作和产污情况与光亮退火类似。

真空退火后的不锈钢管需要进行尺寸公差与表面粗糙度检验，检验合格的即可进入下一工序；检验不合格的须重复进行盘拉、脱脂、真空退火，直至达到要求进入下一工序。

校直：本项目采用冷校直。调直机用外力作用于不锈钢管进行冷校直，调直机上的两个支承块支撑不锈钢管，在不锈钢管的弯曲部位施加压力，使不锈钢管产生稳定的塑性变形，达到校直的目的。校直过程中需使用润滑油进行润滑。

分切：使用切管机将不锈钢管切割成需要的长度。

抛光：抛光机自带多个圆形砂轮，不锈钢管经过圆形砂轮时通过砂轮与工件表面摩擦，可以对不锈钢管外表面进行抛光，实现工件表面粗糙度的提高。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

探伤、检验、包装入库：使用涡流探伤仪对不锈钢管的缺陷，如表面裂纹、暗缝、夹渣和开口裂纹等缺陷进行探测。涡流探伤仪应用"电磁学"基本理论作为导体检测的基础，如果将一个导体放入该变化的磁场中，涡流将在那个导体中产生，而涡流也会产生自己的磁场，该磁场随着交流电流上升而扩张，随着交流电流减小而消隐。因此当导体表面或近表面出现缺陷或测量金属材料的一些性质发生变化时，将影响到涡流的强度和分布，从而就可以通过检测涡流的变化情况，进而可以间接的知道导体内部缺陷的存在及金属性能是否发生了变化。探伤后合格的不锈钢管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即可包装入库。检验不合格的作为次品处理。

光亮退火炉和真空炉运行过程中使用的氮气、氢气均来自分解制氢（氨）装置。

本项目液氨分解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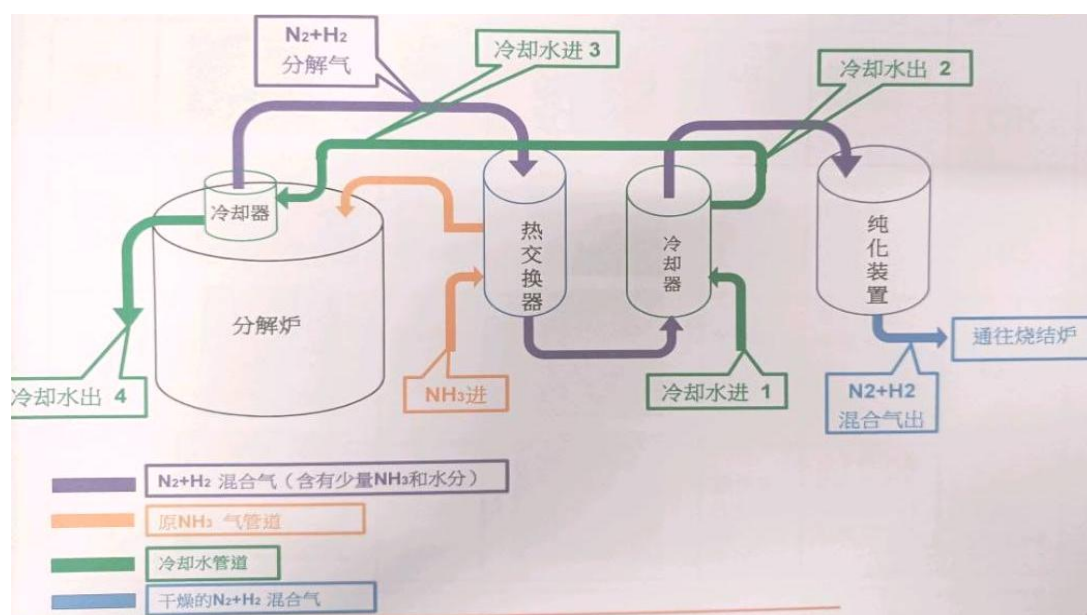


图 2-3 液氨分解工艺流程图

氨分解原理：氨分解气体发生装置以液氨为原料，经汽化后将氨气加热到一定温度，在催化剂作用下，氨发生分解成氢氮混合气体；根据化学方程式，分解气体由 75%H₂ 和 25%N₂ 组成。氨分解在工业装置条件下不可能 100%完全分解，存在微量的残余氨，工业液氨中含有少量的水，配套使用气体纯化器，可脱除混合气中的残余氨和水分，获得满意的保护气体，满足工业生产的需要，以沸石分子筛作为吸附剂，吸附分离纯化氢气和氮气混合气体，去除混合其中残余氨和水分，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微量的残留氨，产生少量臭气。

本项目退火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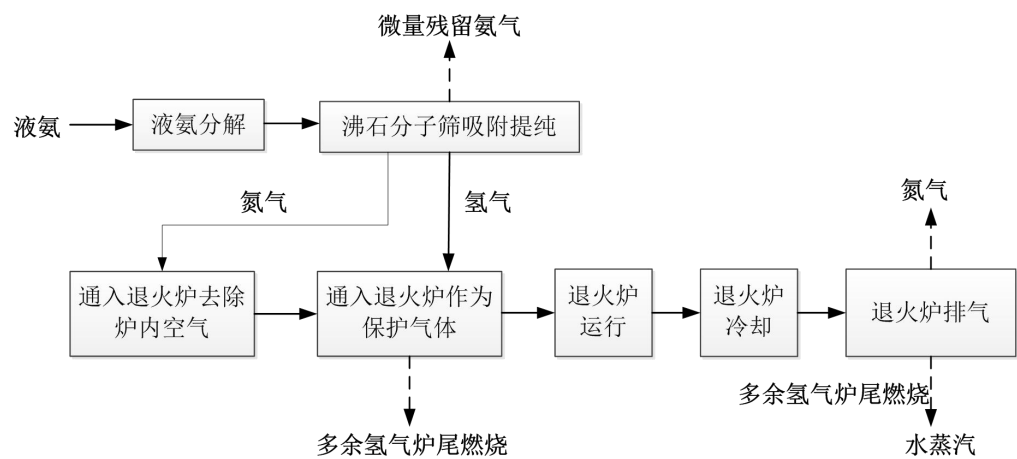


图 2-4 退火生产工艺流程图

退火生产工艺流程：液氨分解提纯后所得的氮气通入退火炉内去除炉内的空气，然后通入氢气作为保护气体，之后退火炉进行正常的退火工作，当退火炉冷却后进行退火炉排气，氢气在炉尾燃烧后以水蒸气排放，其中氮气为大气常规成分不作为污染气体考虑，在炉尾排放进入大气。

表 2-11 工程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类别	名称	工序	序号
废气	残留氨气	退火	G1
	抛光粉尘	抛光	G2
	食堂油烟	食堂	G3
废水	冷却水	退火、冷轧设备冷却	W1
	清洗水	脱脂清洗	W2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W3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N
固废	金属边角料		S1
	次品		S2

	收集的金属粉尘	S3
	油泥残渣	S4
	废轧机油	S5
	废润滑油	S6
	废轧机油、拉拔剂、润滑油包装桶	S7
	废镍基催化剂	S8
	浓缩废液	S9
	废分子筛	S10
	废清洗剂包装桶	S11
	员工生活	S11

5、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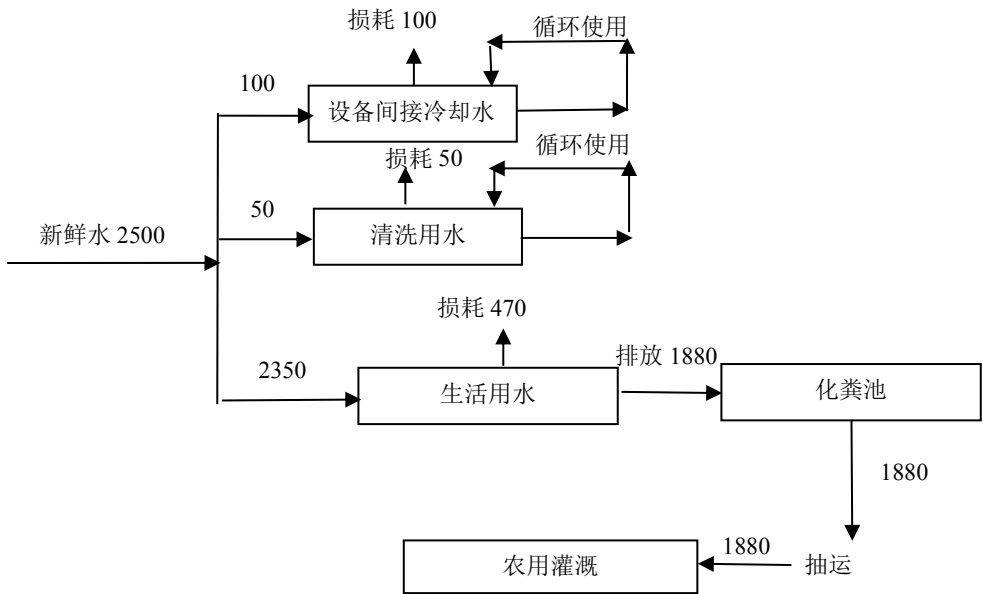


图 2-5 水平衡图（单位：t/a）

7、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等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

环保设施情况说明：项目设计抛光废气设置 1 套除尘器配套 1 根规范化排气筒，现实际设置 2 套除尘器和 2 根规范化排气筒，废气治理工艺不变。预处理生活污水原设计委托环卫部门抽运纳管，现实际和农户协商作为茶园浇灌用途，不另外排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实际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见表 2-12、表 2-13。

表 2-12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名称	工程组成	设计内容及规模	实际内容和规模	备注
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88号1幢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88号1幢	一致
生产内容		年产2000吨BA级与EP级不锈钢管道生产（其中200吨EP级不锈钢管道外协生产）	年产2000吨BA级与EP级不锈钢管道生产（其中200吨EP级不锈钢管道外协生产）	一致
主体工程	1#厂房	1 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6945.36m ² ，布局有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盘拉、真空退火等	1 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6945.36m ² ，布局有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盘拉、真空退火等	一致
	2#厂房	1 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5566m ² ，布局有五金仓库、抛光、校直、分切、抛光、检验、包装、原材料仓库等	1 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5566m ² ，布局有五金仓库、抛光、校直、分切、抛光、检验、包装、原材料仓库等	一致
配套工程	综合楼	2 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1102.12m ² ，作为食堂、办公室和宿舍使用	2 层建筑，建筑面积为 1102.12m ² ，作为办公室使用	暂不提供食宿
	门卫	单层建筑，建筑面积 91.25m ² ，为保安室用房	单层建筑，建筑面积 91.25m ² ，为保安室用房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生产、生活用水由园区市政给水管网供水，由供水管路至车间、办公楼等内使用	生产、生活用水由园区市政给水管网供水，由供水管路至车间、办公楼等内使用	一致
	排水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周边沟渠。间接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清洗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至有处理能力的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主要包括：景宁县外舍污水处理厂、景宁县第三（佃源）污水处理厂等）后排放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周边沟渠，雨水排放口末端设应急阀门及储罐。间接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农户自行抽运后用作茶园浇灌	生活污水去向改变
	供电	由园区供电线路网统一供给	由园区供电线路网统一供给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至有处理能力的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主要包括：景宁县外舍污水处理厂、景宁县第三（佃源）污水处理厂等）后排放；间接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清洗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农户自行抽运后用作茶园浇灌	去向变化
	废气处理设施	抛光粉尘：要求企业将抛光工序采用隔板进行封闭，每台抛光机出气口上方设置集气管道，收集后通过一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1根不低于15 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 残留氨气：本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属于无组织	抛光粉尘：抛光工序采用隔板进行封闭，每台抛光机出气口接入管道，收集后通过两套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TA002）进行处理后经2根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DA002)。 残留氨气：本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少量无组织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数量增加，工艺

		排放，氨气无组织排放量极小，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等控制措施，对环境影响极小。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DA002）。	排放。 食堂油烟：暂无产生。	一致； 食堂油烟 暂无
	噪声治理措施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进行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和高噪声辅助设备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进行隔声、减振；厂区内合理布局	一致
	固废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设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 50m ² ），分类收集进行综合利用或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仓库（占地面积 15m ²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一般固废：设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 50m ² ），分类收集进行综合利用或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仓库（占地面积 15m ² ），危险废物部分暂无产生，产生的危废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致
	环境风险措施	配备应急物质，厂区内设置事故应急池，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配备应急物质，雨水沟末端设置事故应急阀和应急储罐，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一致

表 2-19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对比表

项目	判断内容	实际建设结果	是否构成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位于达标区，不涉及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否
地址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变化。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抛光废气增设1套除尘设施，提高去除率，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减少；生活污水去向改变，不涉及排放。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否

三、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1.1 主要污染源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冷却水、清洗水和生活污水。

1.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冷却水 (W1)

本项目冷轧工序、光亮退火和真空退火工序后工件需进行冷却，均采用冷却水通过冷却夹层带走热量的间接冷却方式，冷却水不直接接触工件，收集后经冷却塔降温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损耗，无外排；年补充水量约为100 t/a。

(2) 清洗水 (W2)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经多道脱脂清洗工序，均在清洗设备清洗池内完成，清洗池内加入一定量的清洗剂。清洗工艺仅去除工件表面的灰尘和油污，故清洗水不含重金属等成分。本项目清洗工件较为洁净，清洗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沉淀后定期添加新鲜水循环使用，不排放。若废水使用至不可再循环，则按照危险废物(危废代码：HW17，336-064-17)进行处置。



图 3-1 污水治理设施

(3) 生活污水 (W3)

本项目厂区不设职工食堂与宿舍，项目年工作天数300天，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880t/a。根据调查，目前项目所在地暂未具备废水纳管条件，本项目生活污水实际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农户定期抽运作为茶园浇灌用途。

详细污水走向见图 2-5（水平衡图）。

2、废气

2.1 主要污染源

项目目前暂不设食堂。本项目采用冷轧工艺，冷轧加工过程中做功较少，轧制后的不锈钢管表面温度最高约为 60-70℃，轧制油的沸点达 200℃ 以上，故项目冷轧过程中油雾挥发量极少，可以忽略不计。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于生产工艺退火残留氨气和抛光粉尘。

2.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残留氨气（G1）

本项目光亮退火和真空退火工序中使用的氮气和氢气来自氨分解设备对液氨的分解。液氨储存容器为压力钢瓶，没有呼吸阀，只有安全阀，正常储存情况下没有氨气排放，液氨通过密闭管路进入氨分解设备，整个过程中只有液氨进出料管的法兰连接处存在少量挥发。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氨气排放量极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抛光粉尘（G2）

本项目抛光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细颗粒金属粉尘，抛光工序采用设备自带的隔板进行封闭，在每台抛光机出气口接集气管道，收集后的粉尘通过 2 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TA002）进行处理后经 2 根 15 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DA002)。

2.3 废气处理工艺

（1）废气走向





图 3-2 废气产污结点及 治理设施现场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冷轧机组、抛光机、拉床等设备，噪声强度一般在 65~85dB（A）之间，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噪声排放：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厂区内合理布局，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金属边角料、次品、收集的金属粉尘、油泥残渣、废轧机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浓缩废液、废镍基催化剂、废分子筛和职工生活垃圾。

- （1）金属边角料：要为冷轧、分切等工序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废边角料的产生量约为 180t/a，主要材质为不锈钢，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 （2）次品：主要为检验工序产生，次品的产生量为 18t/a，主要材质为不锈钢，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 （3）收集的金属粉尘

主要为抛光粉尘除尘设施收集到的金属粉尘。收集的金属粉尘量约为 4 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4) 油泥残渣

本项目轧机油在循环过程中会产生油泥残渣，主要成分为矿物油及残渣。油泥残渣的产生量为 0.5t/a，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08，900-213-08)，目前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轧机油

本项目轧机油循环使用后需定期更换产生废弃的轧机油。废轧机油产生量约为 3.5t/a，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08，900-204-08)，目前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润滑油

主要为生产设备和机械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产生量约为 0.5t/a，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08，900-249-08)，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浓缩废液

本项目清洗废水回用的过程中会有不可再利用高浓度废水产生，主要成分为水、废矿物油和杂质。浓缩废液产生量约为 1t/2a，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17，336-064-17)，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废包装桶

本项目清洗剂主要成分为水、消泡剂、活性复合剂和一水柠檬酸，根据清洗剂的主要成分组成和 MSDS 报告可知，清洗剂无毒，其产生的废包装桶为一般固废，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本项目轧机油、拉拔剂和润滑油这 3 种原料中均含有矿物油，产生的废弃包装桶约为 0.5t/a，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08，900-249-08)，目前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 废镍基催化剂

本项目用液氨制氮过程中设备需要用到镍基催化剂，镍基催化剂一般 2 年更换一次，产生量为 0.01t/两年，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46，900-037-46)，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0) 废分子筛

氨分解过程中以沸石分子筛作为吸附剂，吸附分离纯化氢气和氮气混合气体，去除混合其中残余氨和水分。废分子筛产生量约为 0.01t/2a，属于危险固废(危废代码：HW49，900-041-49)，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年产生量约为 18t/a，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表 3-1 一般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预测产生量 (吨/年)	实际产生量 (吨/年)	处置去向
1	金属边角料	冷轧、分切	固态	不锈钢	一般固废	200	180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2	次品	检验	固态	不锈钢	一般固废	18	18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3	收集的金属粉尘	抛光	固态	金属粉尘	一般固废	3.03	4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4	废清洗剂包装桶	原料使用	固态	包装桶	一般固废	0.1	0.1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食物残渣、纸屑	一般固废	19.5	1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表 3-2 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油泥残渣	HW08	900-213-08	0.5	0.5	冷轧	半固态	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轧机油	HW08	900-204-08	4	3.5	冷轧	半固态	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0.5	0.5	润滑	半固态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浓缩废液	HW17	336-064-17	2	1t/2年	清洗废水处理	液态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分子筛	HW49	900-041-49	0.01	0.01	氨分解纯化	固态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轧机油、拉拔剂、润滑油包装桶	HW08	900-249-08	0.5	0.5	原料使用	固态	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废镍基催化剂	HW46	900-037-46	0.01t/两年	0.01t/两年	液氨制氮	固态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3-3 一般固废、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	固体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油泥残渣	HW08	900-213-08	厂区东南面	15m ²	桶装	1t	300

2		废轧机油	HW08	900-204-08			桶装	1t	天
3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1t	
4		浓缩废液	HW17	336-064-17			桶装	2t	
5		废分子筛	HW49	900-041-49			袋装	0.5t	
6		废轧机油、拉拔剂、润滑油包装桶	HW08	900-249-08			/	0.5t	
7		废镍基催化剂	HW46	900-037-46			袋装	0.5t	
8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金属边角料、次品、金属粉尘	一般固废	/	车间内	50m ²	吨袋/捆装	30t	1 个月



危废仓库外景



危废仓库内景

图 3-2 危险废物暂存处现场图

5、地下水和土壤

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采用“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具体如下。

表 3-4 地下水、土壤分区防治一览表

序号	区域	类别	防渗措施	其他措施	备注
1	2#厂房	一般防渗	地面混凝土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 1.5m$, $K < 1 \times 10^{-7}cm/s$	加强用油设备管理	
2	1#厂房	一般防渗	地面混凝土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 1.5m$, $K < 1 \times 10^{-7}cm/s$	轧机机组区域设置油类导流沟、收集槽，沟槽内均进行防腐	
3	危废仓库	一般防渗	地面混凝土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 1.5m$, $K < 1 \times 10^{-7}cm/s$ ，环氧树脂层	防风、防雨；仓库区域内陷，出入口设挡水条	
4	液氨罐区	一般防渗	地面混凝土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 1.5m$, $K < 1 \times 10^{-7}cm/s$ ，	防风、防雨；设置应急槽，槽内进行防腐防渗	
5	办公区域	简单防渗	地面硬化		

6、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6.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应急预案与应急物资

目前企业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能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项目所在地环境风险预警体系、环境风险防控工程、环境应急保障体系。按照预案内容明确了突发环境事件中各类应急措施，成立了应急小组，落实各类应急物资，对员工进行应急培训。企业按要求建立了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定期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信息，接受公众监督。企业计划年进行 2 次环境应急演练，并记录演练内容，公开信息并上报环保平台。

目前企业在雨水外排口末端设置应急阀，并配备 1 个应急储罐 35m³。

其他配备的应急物资见表 3-4。

表 3-4 企业应急物资配备情况

序号	应急设施（物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主要功能	位置
1	毒有害气体警报装置	/	1 套	环境检测	液氨储罐区
2	防尘口罩	/	70 只	个人防护	仓库
3	防毒面具（全面罩）	/	5 只	个人防护	仓库
4	过滤式空气呼吸器	/	5 只	个人防护	仓库
5	正压式呼吸器	/	2 只	个人防护	仓库
6	防护服	/	2 件	个人防护	仓库、液氨储罐区
7	安全帽	/	70 只	个人防护	仓库
8	防护眼镜	/	10 个	个人防护	仓库
9	耐高温手套	/	20 副	个人防护	仓库
10	紧急洗眼器	/	1 个	洗消设备	液氨储罐区
11	安全带	/	2 条	个人防护	仓库
12	救援绳索	/	2 条	个人防护	仓库
13	医药箱	/	2 只	医疗救护	1#生产车间、液氨储罐区
14	沙包沙袋	/	若干	污染控制	仓库
15	吸液围栏条	/	12 条	污染控制	仓库
16	事故储罐	35m ³	1 个	污染控制	雨水口末端
17	铁锹	/	4 把	污染控制	仓库
18	雨水口阀门	/	1 个	污染控制	雨水口末端
19	应急泵	/	1 个	污染控制	雨水口末端
20	干粉灭火器	/	40 个	消防	各车间、仓库
21	二氧化碳灭火器	/	20 个	消防	各车间、仓库

22	消防栓	/	6 个	消防	各车间、仓库
23	应急手电筒	/	3 个	应急照明	厂务仓库
24	扩音喇叭	/	1 个	应急通讯	厂务仓库
25	对讲机	/	2 个	应急通讯	厂务仓库
26	风向标（判断风向）	/	2 个	判断风向	厂务仓库

6.2 排污口

企业厂区内不设置污水排放口。本项目共设 5 个常规废气排放口（DA001~DA002，详见第三节废气污染治理），目前全厂废气排放口如下。

表 3-5 废气排污口一览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高度	标识牌	
1	DA001	1#抛光废气排放口	15m	废气排放口 单位名称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排放口编号 DA001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国家生态环境部监制	
2	DA002	2#抛光废气排放口	15m	废气排放口 单位名称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排放口编号 DA002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国家生态环境部监制	

6.3 排污许可申报情况

根据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显示，企业于 2024 年 5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



图 3-3 许可管理平台信息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要求，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情况如下表 3-6 所示。

表 3-6 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序号	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企业执行情况
1	第十七条 排污许可证是对排污单位进行生态环境监管的主要依据。 排污单位应当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按照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企业已按排污许可证规定，按照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2	第十八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置标志牌。 污染物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应当与排污许可证规定相符。 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和技术改造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的同时，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	企业污染物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与排污许可证内容相符。污染物排放口建设规范并设有标志牌。
3	第十九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有关标准规范，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原始监测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 5 年。 排污单位应当对自行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不得篡改、伪造。	企业为简化管理，本次验收前为企业项目调试期，故在本项目验收后照常开展自行监测。
4	第二十条 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安装、使用、维护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 排污单位发现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传输数据异常的，应当及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进行检查、修复。	不涉及。
5	第二十一条 排污单位应当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 5 年。 排污单位发现污染物排放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等异常情况时，应当立即采取措施消除、减轻危害后果，如实进行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说明原因。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等异常情况下的污染物排放	企业已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相关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为 5 年以上。发生异常情况时，企业可做到及时采取措施，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说明原因。

	计入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量。	
6	第二十二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发生停产的，排污单位应当在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变化情况并说明原因。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报告的污染物排放量可以作为年度生态环境统计、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的依据。	企业为简化管理，仅涉及年度执行报告，目前未到执行报告上报时间。
7	第二十三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如实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 污染物排放信息应当包括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以及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自行监测数据等；其中，水污染物排入市政排水管网的，还应当包括污水接入市政排水管网位置、排放方式等信息。	企业为简化管理，已如实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
8	第二十四条 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都很小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填报排污登记表，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范围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制定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范围名录，应当征求有关部门、行业协会、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等方面的意见。 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填报的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发生变动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变更填报。	不涉及。

根据上表可知，企业目前符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

7、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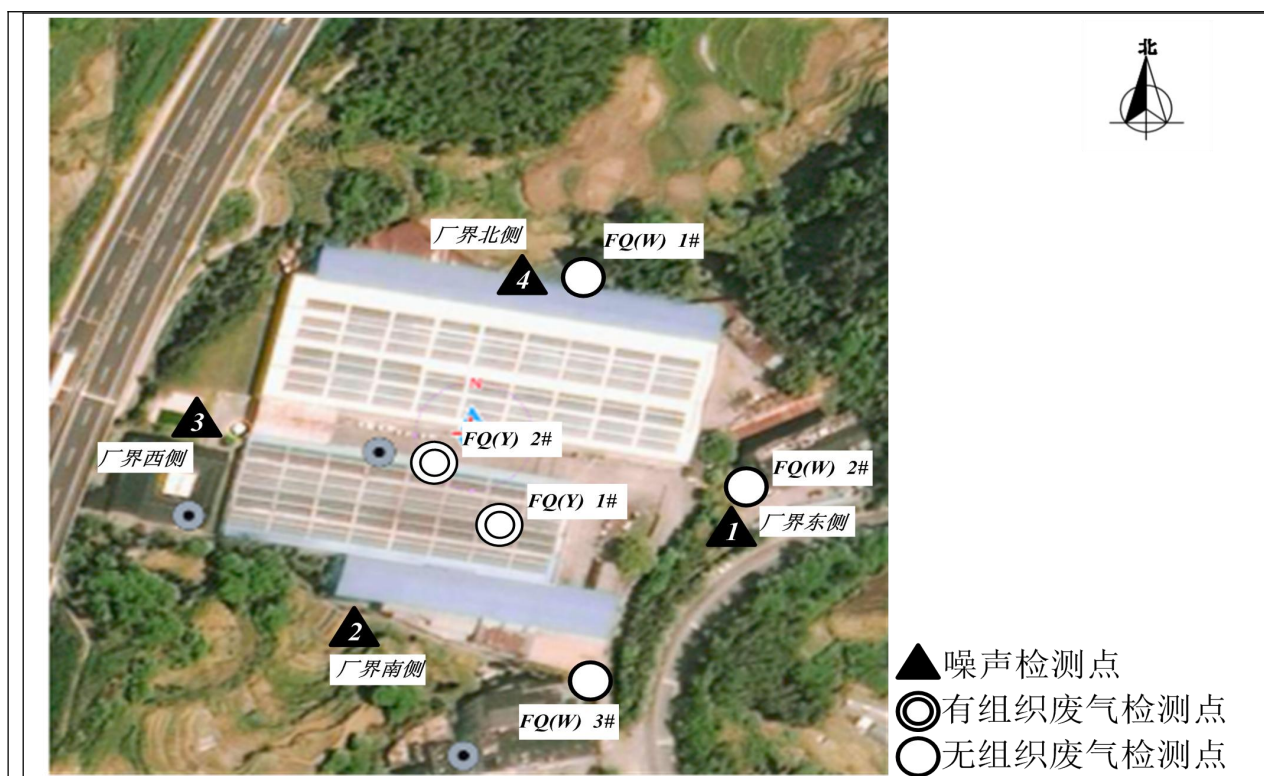


图 3-5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 3-7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点位名称	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10-21	10:30~11:30	25.6	98.63	北风	1.3	晴
		10:31~10:32	25.6	98.63	北风	1.3	晴
		13:00~14:00	28.4	98.21	北风	1.2	晴
		13:01~13:02	28.4	98.21	北风	1.2	晴
		14:10~15:10	29.6	98.52	北风	1.4	晴
		15:01~15:02	29.6	98.52	北风	1.4	晴
		15:15~14:15	29.5	98.19	北风	1.3	晴
		17:01~17:02	29.5	98.19	北风	1.3	晴
	10-22	10:20~11:20	25.7	98.6	北风	1.2	晴
		10:23~11:23	25.4	98.5	北风	1.1	晴
		10:24~10:25	25.7	98.6	北风	1.2	晴
		11:25~12:25	25.6	98.5	北风	1.2	晴
		12:26~12:27	25.6	98.6	北风	1.1	晴
		12:50~13:50	25.6	98.6	北风	1.1	晴
		13:55~14:55	25.8	98.5	北风	1.2	晴

		14:28~14:29	25.6	98.6	北风	1.1	晴
		21:55~21:56	25.4	98.6	北风	1.1	晴
厂界下风向 1#	10-21	10:30~11:30	26.4	98.61	北风	1.2	晴
		10:34~10:35	26.4	98.61	北风	1.2	晴
		13:00~14:00	28.9	98.2	北风	1.4	晴
		13:04~13:05	28.9	98.2	北风	1.4	晴
		14:10~15:10	30.1	98.11	北风	1.3	晴
		15:05~15:06	30.1	98.11	北风	1.3	晴
		15:15~14:15	27.9	97.26	北风	1.1	晴
		16:05~16:06	27.9	97.26	北风	1.1	晴
	10-22	10:20~11:20	26.0	98.5	北风	1.0	晴
		10:23~11:23	25.7	98.6	北风	1.2	晴
		10:30~10:31	26.0	98.5	北风	1.0	晴
		11:25~12:25	25.6	98.6	北风	1.1	晴
		12:32~12:33	25.8	98.5	北风	1.1	晴
		12:50~13:50	25.6	98.6	北风	1.1	晴
		13:55~14:55	25.4	98.6	北风	1.1	晴
		14:35~14:36	25.7	98.5	北风	1.2	晴
		22:00~22:01	25.8	98.5	北风	1.2	晴
厂界下风向 2#	10-21	10:27~10:28	24.8	98.54	北风	1.2	晴
		10:30~11:30	24.8	98.54	北风	1.2	晴
		12:57~12:58	28.4	98.21	北风	1.2	晴
		13:00~14:00	28.4	98.21	北风	1.2	晴
		14:10~15:10	29.6	98.52	北风	1.4	晴
		14:57~14:58	29.6	98.52	北风	1.4	晴
		15:15~14:15	28.1	97.92	北风	1.3	晴
		16:57~16:58	28.1	97.92	北风	1.3	晴
	10-22	10:20~10:21	25.4	98.5	北风	1.1	晴
		10:20~11:20	25.4	98.5	北风	1.1	晴
		10:23~11:23	26.0	98.5	北风	1.0	晴
		11:25~12:25	25.6	98.5	北风	1.2	晴

		12:22~12:23	25.6	98.5	北风	1.2	晴
		12:50~13:50	25.7	98.5	北风	1.2	晴
		13:55~14:55	25.8	98.5	北风	1.2	晴
		14:24~14:25	25.6	98.5	北风	1.2	晴
		21:50~21:51	25.8	98.5	北风	1.2	晴

8、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8.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企业已明确了专门的部门和人员负责开展环保的相应工作，环保设施、固废暂存场所等工作均有专人负责运行、管理，并制定了相应的规章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设置有专门的安环部定时对现场进行巡检。企业采用一体化电路同时控制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确保各环保装置与企业运营同步运行，确保环保装置、设施运行达到 100%，及时解决设备的非正常生产状况。

8.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企业目前暂无自行监测手段，厂区内废水、废气污染物及噪声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手工监测。

9、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5%。运营期废水收集与处理占 3 万，废气收集与处理占用 50 万，隔声降噪措施占用 10 万，固体废物的贮存和处置占用 10 万，其他占用 22 万。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3-7。

表 3-7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时段	污染物	建设内容	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营运期	废水	翻新出租方化粪池	30	3
2		废气	集气、脉冲滤筒除尘器、排气筒等	20	50
			车间通风	5	
3		噪声	隔声降噪	10	10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及处置、危废间建设及处置	20	10
5		环境风险	应急池及应急物资	30	22
合计				115	95

根据调查和检测结果，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

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按照设计要求，在工程建设中采取了一系列环保措施，做到了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基本上落实了“三同时”的规定。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表 4-1 本技改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设计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环境保护措施
大气环境	DA001、DA002/抛光粉尘	颗粒物	要求企业将抛光工序采用隔板进行封闭，每台抛光机出气口上方设置集气管道，收集后通过一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 1 根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	抛光工序采用设备自带的隔板进行封闭，在每台抛光机出气口接集气管道，收集后的粉尘通过 2 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TA002）进行处理后经 2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DA002)
	退火残留氨气	氨气	本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属于无组织排放，氨气无组织排放量极小，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等控制措施，对环境的影响极小	正常储存情况下没有氨气排放，液氨进出料管的法兰连接处存在少量挥发。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氨气排放量极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DA002/油烟废气	油烟	食堂安装静电油烟净化器对油烟进行收集和处理，油烟废气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暂无食堂及其油烟产生
地表水环境	冷却水	温度	收集后经冷却塔降温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清洗水	CODCr、氨氮、SS 和石油类	企业拟于厂区内设置一套废水回用系统，清洗废水通过该废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排放	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不可回用部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DW001/生活污水	PH、COD、氨氮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至有处理能力的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主要包括：景宁县外舍污水处理厂、景宁县第三（佃源）污水处理厂等）后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农户定期抽运用作茶园浇灌
声环境	/	设备噪声	项目各机械设备在选购时均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例如冷轧管机）安装减震器、隔声罩，厂区内通过合理布局，员工规范操作，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各机械噪声随距离衰减	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厂区内合理布局，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次品、收集的金属粉尘、废清洗剂包装桶等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油泥残渣、废轧机油、废润滑油、废油类包装桶、浓缩废液、废镍基催化剂、废分子筛部分暂无产生，产生则暂存于危废间，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整个厂区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按照《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 50046-2008）要求进行合理设计。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建立应急小组，对员工进行培训； （2）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落实相关风险防范措施。 （3）完善应急物资。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4）设置事故应急池；制定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2024 年 5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并积极进行证后管理。 （2）设置规范化排污口，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三废污染物进行监测。 （3）落实了“三同时”制度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丽环建景[2023]17 号

关于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申请》(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经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景宁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现有土地 17647m²,已建整体厂房 13704.73m²,采用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拉拔、真空退火、校直、分切、抛光、探伤、检验等工艺,开展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投资 24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占比 4.7%。

二、根据你单位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专家组评审意见和项目技术咨询报告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单位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等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三、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你公司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四、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环发(2015)162 号)的要求,你单位必须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方开工建设,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及风险防范措施,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认真落实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依法依规落实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

你单位对本审查意见有异议的，可在接到本审查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浙江省生态环境厅或者向丽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地方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

2023 年 10 月 23 日

表 4-2 环评或批复、验收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要求	验收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景宁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现有土地 17647m,已建整体厂房 13704.73m,采用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拉拔、真空退火、校直、分切、抛光、探伤、检验等工艺,开展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投资 24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占比 4.7%;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看好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市场前景,目前投资 2000 万元,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 1 幢厂房,占地面积 17647m ² ,厂房建筑面积 13704.73m ² ,主要购置抛光机、调直机、冷轧管机、切管机和盘拉机等生产设备,目前实现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生产 EP 级不锈钢管道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不在本厂区内产生);	符合
变动情况	根据你单位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专家组评审意见和项目技术咨询报告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单位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等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项目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等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环保设施情变动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符合
环境风险	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你公司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企业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能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完善项目所在地环境风险预警体系、环境风险防控工程、环境应急保障体系。按照预案内容明确了突发环境事件中各类应急措施,成立了应急小组,落实各类应急物资,对员工进行应急培训。企业按要求建立了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定期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信息,接受公众监督。企业计划年进行 2 次环境应急演练,并记录演练内容,公开信息并上报环保平台。目前企业在雨水外排口末端设置应急阀,并配备 1 个应急储罐 35m ³ ;	符合
信息公开	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环发(2015)162号)的要求,你单位必须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企业设立信息公开平台,在施工、建成等过程均向社会公开;	符合
手续履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方开工建设,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项目根据判断,未构成重大变动且在建设期限内;	符合

环保验收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及风险防范措施，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认真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依法依规落实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	各项污染物均能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控制要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制度进行，目前处于环保竣工验收阶段。	符合
------	--	--	----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和分析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TSP)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MH1200(编号: S-X-149/150/151) 分析电子天平 2 AP125WD (编号: S-L-042)	0.007mg/m ³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MH1200(编号: S-X-149/150/15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编号: S-L-007)	0.01mg/m ³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HP-3001(编号: S-X-100)	/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青岛明华(编号: S-X-028)	/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青岛明华(编号: S-X-028) 分析电子天平 2 AP125WD (编号: S-L-042)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夜间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编号: S-X-111)	/
	昼间噪声			/

2、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通过相关单位考核，做到了持证上岗，相关检测能力已具备。

表 5-2 人工上岗名单一览表

编号	在职人员
X-001	罗采微
X-004	龚超芳
X-005	王婷婷
X-007	叶祖均
X-012	陈浩杰
X-013	潘斐斐
X-019	张鑫嫻
X-020	朱丽洁
X-030	章文浩
X-035	陈梦婷

3、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和浓度校正，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监测部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表 5-3 噪声仪器准确度校准

声级计编号	声校准器定值	测量器定值	测量后定值	允许差值	校准结果判定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94.0	93.8	93.8	± 0.5dB(A)	符合要求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由于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由于清运时期较短，化粪池出口干涸不具备监测条件。该生活污水由使用方抽运后自行调配后使用，故暂无监测。

2、废气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及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抛光废气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2#抛光废气排气筒（DA002）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WQ001）	颗粒物、氨气、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2天，每天4次
厂界下风向（WQ002）		
厂界下风向（WQ003）		

3、噪声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区东侧（ZS001）	噪声	昼间、夜间各1次/天，连续2天
厂区南侧（ZS002）		
厂区西侧（ZS003）		
厂区北侧（ZS004）		

4、固废调查

调查一般固废的储存、处置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是否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核实项目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七、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监测期间，企业生产照常，各环保设施正常运作。具体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主要产量、能耗、辅助材料一览表

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2024年10月22日
产能	BA级不锈钢管道	设计日产能	6.00吨	
		实际日产能	5.95吨	5.93吨
主要原材料	TP304不锈钢无缝管		3.3吨	3.3吨
	TP316L不锈钢无缝管		4.7吨	4.7吨
	液氨		0.2吨	0.2吨
耗能	电		0.594万千瓦时	0.595万千瓦时
	水		8.1吨	8.0吨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3-7。

2、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2024 年 10 月 21 日~22 日, 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 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见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如下。

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抛光)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抛光废气 1#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m）	15							标准值
		采样时间	10 月 21 日			10 月 22 日				
颗粒物	实测值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120	
标干流量		Nd m³/h	1.38×10³	1.41×10³	1.37×10³	1.35×10³	1.34×10³	1.34×10³	/	
排放速率*		Kg/h	0.0138	0.0141	0.0137	0.0135	0.0134	0.0134	3.5	
排气流速		m/s	8.9	9.1	8.9	8.7	8.7	8.7	/	
排气温度		℃	29	29	29	28	28	28	/	
*速率计算中浓度以检出限的一半计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抛光)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抛光废气 2#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m）	15							标准值
			采样时间	10 月 21 日			10 月 22 日			
颗粒物	实测值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120	
标干流量		Nd m³/h	698	658	637	658	658	636	/	
排放速率*		Kg/h	0.00698	0.00658	0.00637	0.00658	0.00658	0.00636	3.5	
排气流速		m/s	4.6	4.4	4.2	4.1	4.1	4.0	/	
排气温度		℃	37	37	37	20	20	20	/	
*速率计算中浓度以检出限的一半计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2024 年 10 月 21 日~22 日, 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 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见表 6-2, 气象参数见表 3-7 , 监测结果如下。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参数		
	颗粒物 (mg/m³)	氨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	0.193	<0.01	<10
	0.187	<0.01	<10
	0.190	<0.01	<10
	0.187	<0.01	<10
	0.187	<0.01	<10
	0.182	<0.01	<10
	0.177	<0.01	<10
	0.193	<0.01	<10
厂界下风向 1#	0.257	<0.01	<10
	0.250	<0.01	<10
	0.253	<0.01	<10
	0.258	<0.01	<10
	0.247	<0.01	<10
	0.223	<0.01	<10
	0.217	<0.01	<10
	0.247	<0.01	<10
厂界下风向 2#	0.227	<0.01	<10
	0.257	<0.01	<10
	0.243	<0.01	<10
	0.228	<0.01	<10
	0.230	<0.01	<10
	0.250	<0.01	<10
	0.267	<0.01	<10
	0.245	<0.01	<10
标准值	1.0	1.5	20

监测结果表明: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氨和臭气浓度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厂界标准。

3、噪声监测结果

2024 年 10 月 21 日~22 日，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噪声排放进行了 2 天监测，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详见表 6-4。噪声监测分析结果如下。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日期及测量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dB(A))	标准值
厂界东侧 (ZS001)	10 月 21 日	14:46	昼间噪声	61	70
		22:11	夜间噪声	52	55
	10 月 22 日	13:53	昼间噪声	62	70
		22:05	夜间噪声	54	55
厂界南侧 (ZS002)	10 月 21 日	17:02	昼间噪声	58	65
		22:16	夜间噪声	45	55
	10 月 22 日	13:58	昼间噪声	63	65
		22:11	夜间噪声	47	55
厂界西侧 (ZS003)	10 月 21 日	17:06	昼间噪声	59	70
		22:21	夜间噪声	53	55
	10 月 22 日	14:03	昼间噪声	64	70
		22:15	夜间噪声	52	55
厂界北侧 (ZS004)	10 月 21 日	17:10	昼间噪声	58	65
		22:28	夜间噪声	52	55
	10 月 22 日	14:08	昼间噪声	62	65
		22:21	夜间噪声	54	55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南侧、北侧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厂界东侧、西侧紧邻干线和高速公路，能达到要求的 4 类标准。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边影响较小。

4、固（液）体废物调查结果

金属边角料、次品、收集的金属粉尘、废清洗剂包装桶等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

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储存、处置。

油泥残渣、废轧机油、废润滑油、废油类包装桶、浓缩废液、废镍基催化剂、废分子筛部分暂无产生，产生则暂存于危废间，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均能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应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危废仓库正常上锁，各标志标识齐全，危废台账齐全。监测期间具体固废产生量见表 7-6。

7-6 监测期间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性质		废物代码	监测期间产生量 (kg)		年产生量 (t)	实际处理处置方式
		形态	属性		10 月 21 日	10 月 22 日		
金属边角料	冷轧、分切	固态	一般固废	/	598	587	180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次品	检验	固态	一般固废	/	59.6	59.7	18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收集的金属粉尘	抛光	固态	一般固废	/	13	13	4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废清洗剂包装桶	原料使用	固态	一般固废	/	0	0	0.1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	59.5	59.4	1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油泥残渣	冷轧	半固态	危险废物	900-213-08	0	0	0.5	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轧机油	冷轧	半固态	危险废物	900-204-08	0	0	3.5	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润滑油	润滑	半固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0	0	0.5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浓缩废液	清洗废水处理	液态	危险废物	336-064-17	0	0	1t/两年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分子筛	氨分解纯化	固态	危险废物	900-041-49	0	0	0.01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轧机油、拉拔剂、润滑油包装桶	原料使用	固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0	0	0.5	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镍基催化剂	液氨制氮	固态	危险废物	900-037-46	0	0	0.01t/两年	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具体核算如下。

表 7-7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数据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①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h）	实际排放量（t/a）
废气	颗粒物	DA001	0.01365	5400	0.0737
		DA002	0.00658	5400	0.0355
①速率算法：年排放量=平均排放速率（kg/h）*年运行时间（h）/1000					

表 7-18-3 废气污染物总量达标情况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	达标情况
废气	烟粉尘 (颗粒物)	0.109	1.434	达标

根据计算结果，项目排放的烟粉尘总量能符合本项目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八、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 废水调查结论

本项目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备间接冷却水收集后经冷却塔降温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损耗，无外排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周边农户自行抽运浇灌不单独排放。

1.2 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结论

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和臭气浓度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

1.3 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厂界南侧、北侧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厂界东侧、西侧紧邻干线和高速公路，能达到要求的 4 类标准。

1.4 固（液）体废物调查结论

金属边角料、次品、收集的金属粉尘、废清洗剂包装桶等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储存、处置。

油泥残渣、废轧机油、废润滑油、废油类包装桶、浓缩废液、废镍基催化剂、废分子筛部分暂无产生，产生则暂存于危废间，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均能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应要求。

1.5 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排放的烟粉尘总量能符合本项目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2、总结论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实施过程和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要求，根

据现场勘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要求的相关内容，验收监测结果和调查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3、建议

- (1) 平时加强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产生不必要的噪声影响；
- (2) 加强噪声管理，减少对敏感目标影响。
- (3) 加强生活污水管理，污水管网未接通前，不排放至外环境。
- (4) 建立健全各项企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建立企业环保台账。加强职工环境安全生产知识教育，落实环境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污染治理设施维护保养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编号:

验收类别：验收监测表

审批经办人: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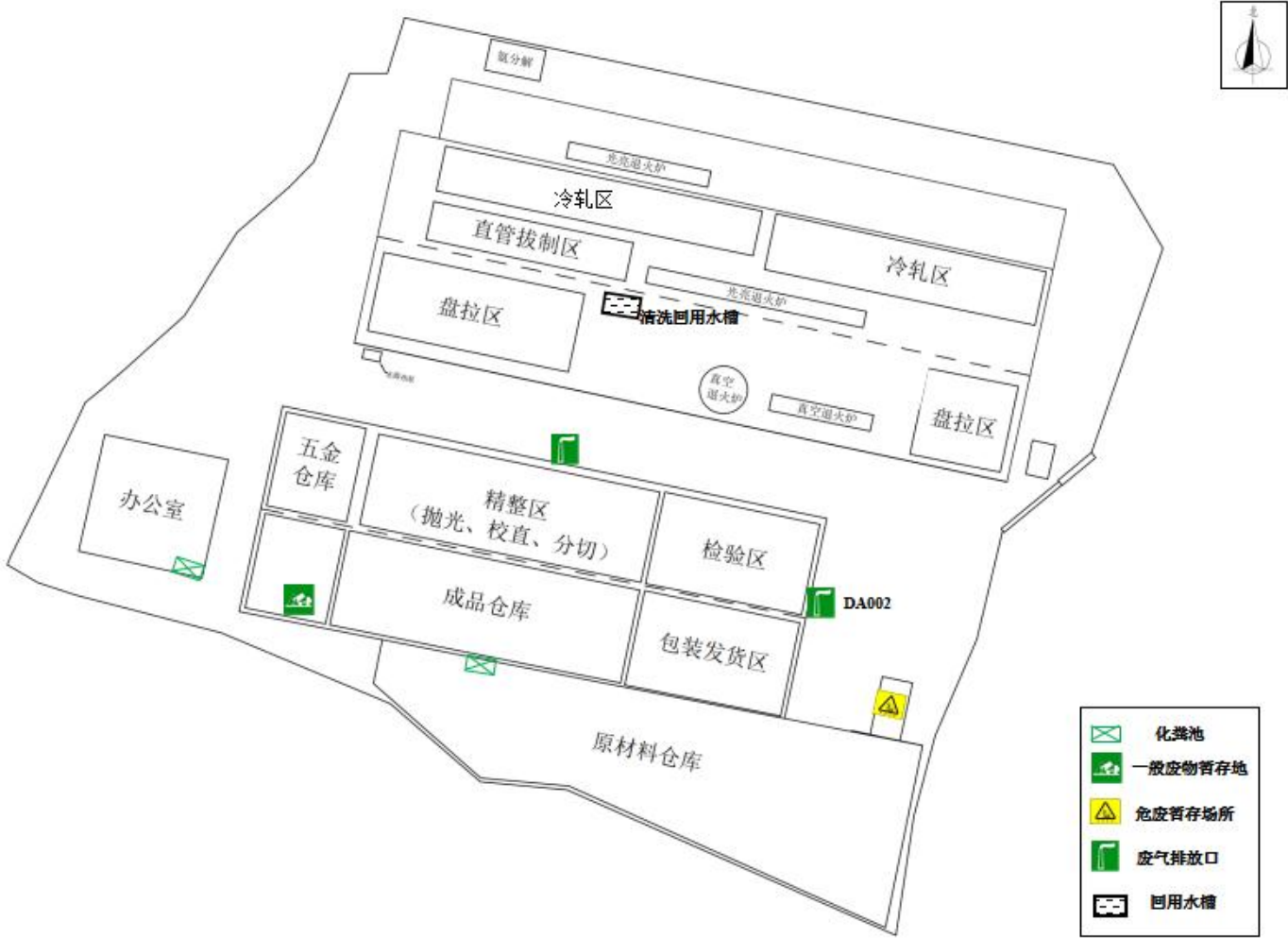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 (9)=(6)+(1)-(8)。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 t/a;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污染物排放量——t/a。

附图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133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丽环建景[2023]17 号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关于浙江山亿管道 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 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申请》（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经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景宁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现有土地 17647m²，

已建整体厂房 13704.73m²，采用冷轧、脱脂清洗、光亮退火、拉拔、真空退火、校直、分切、抛光、探伤、检验等工艺，开展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投资 24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占比 4.7%。

二、根据你单位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专家组评审意见和项目技术咨询报告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单位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等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三、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你公司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四、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环发〔2015〕162 号）的要求，你单位必须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方开工建设，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

态保护及风险防范措施，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认真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依法依规落实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

你单位对本审查意见有异议的，可在接到本审查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浙江省生态环境厅或者向丽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地方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抄送：县发改局、县经济商务科技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建设局、鹤溪街道办事处、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23日印发

附件 2：生活污水处置协议

生活废水农田灌溉协议书

鉴于甲方是一家钢管厂，没有纳入市政管网。面临生活废水处理问题。乙方 50 亩茶园和菜园需要灌溉水资源，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协议目的

本协议的目的是确保甲方的生活废水得到合理利用减少环境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同时满足乙方农田的灌溉需求,实现双方的共赢.

第二条:协议内容

- 1.甲方同意将生活废水处理运输至乙方茶园，并由乙方负责接收.
- 2.乙方负责确保灌溉过程中的水质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并采取措施确保废水对农作物和土壤的安全。
- 3.甲方负责定期提供生活废水的监测报告，包括废水的水质、水量等相关数据
- 4.乙方负责定期提供农作物的生长情况、收成情况等相关数据

第三条:水质要求

- 1.生活废水的水质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不得含有对农作物和土壤有害的物质
- 2.乙方有权对生活废水进行抽样检测，如发现超标情况，甲方应立即采取措施进行调整和改善
- 3.甲方应配合乙方的监测工作，提供充分的支持和合作。

第四条:灌溉管理

- 1.乙方负责合理安排生活废水的灌溉时间和灌溉量，确保农作物的需

水量和合理用水

2.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生活废水的数量和灌溉计划，以便乙方做好准备工作。

第五条:费用与补偿

1.生活废水的运输和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2.如因养殖废水对农作物造成损害或影响产量，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乙方的损失

3.如因乙方未按协议要求进行废水处理，导致环境污染或他方投诉，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十年，双方可协商续签



乙方: 陈海英

生活废水清运表

[illegible]

附件 3：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7MAC3FMF09U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孙鸽翎	住所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88号1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景宁畲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3 月 16 日		
数字签名: MEUCIQDnEGLZA4VvZVSPKJdF0Iw15F7E4/KUXI2EDmUIDW2jA1gb4VPdeYDt2x Cq0PHOG9u4QGwvBe7+CC4y9+BaIXmZg-		

附件 4：轧机油 MSDS

编号：YSR-A1011
版本：3.0

材料安全资料表（MSDS）

一、化学品与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 高速冷轧油 EF-1080G
企业名称： 昆山道普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精细化工区致威路 228 号
邮政编码： 215300
传真号码： 0512-5757-8971
应急电话： 0512-5757-8970

二、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不属于危险品。
爆炸危险： 难燃性液体。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 长时间接触皮肤，可能引起皮肤炎。
环境危害： 无数据。

三、成分/组成信息

单一制品/混合物：	混合物	CAS No.	比例%
大致组成：	极压剂	106232-86-4	60-80%
	酯类润滑剂	8002-13-9	10-20%
	乳化剂	52292-17-8	5-10%
	消泡剂	9006-65-9	5-10%
	抗氧剂	118-82-1	1-5%

精确比例属商业机密，暂不能详细提供。以上产品信息，符合安全及健康管理条例。

四、急救措施

眼睛接触： 立即用清水冲洗，必要时请找专业眼科医生医治。
皮肤接触： 脱去被污染的衣物，用清水清洗。
吸 入： 移到空气新鲜的场所，必要时就医。
食 入： 饮大量水，呕吐，将食入物吐出，必要时找医生医治。

五、消防措施

燃 烧 性： 难燃性液体
燃烧(分解)产物： 水、二氧化碳、氮氧化物、氯化物
灭火要领： 将灭火剂喷射于火焰的上方进行灭火
灭 火 器： 二氧化碳、干粉、泡沫灭火器

六、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大量泄露的场合, 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 严格限制人员出入, 切断附近火源, 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用泥土等围堵防止泄漏扩散, 防止泄漏物进入下水道和渗入土壤, 用泵、空容器回收。
少量泄漏的场合, 用泥土、木屑、废棉纱等吸附泄漏物, 用大量水冲洗。
应急人员操作时穿戴工作服, 耐油手套等劳保用品。

七、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眼睛和皮肤, 操作时佩戴防护眼镜和手套。
蒸气吸入会引起恶心, 因此在通风的场所进行操作, 并佩戴呼吸保护器具以防止吸入蒸气。
操作时防止接触明火、高温物体和强氧化剂。
加工过程中尽量避免杂油和杂质的混入。
避免与其他公司的油品混合使用

储存注意事项: 密闭的容器中保存, 0-40℃室内贮存, 避免极端低温、日光曝晒和雨淋, 远离热源和火源, 与氧化剂和酸分开储存。贮存过程中防止水分和杂质的进入, 否则可能导致产品变质

搬运处置注意事项: 防止跌落和碰撞。

八、接触控制/个人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 无标准

检测方法: 无规定

工程控制: 提供充分的局部通风, 提供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必要的情况下使用呼吸保护用具。

身体防护: 穿戴工作服。

手防护: 长时间反复接触的场合应佩戴耐油手套。

眼睛防护: 泡沫飞溅的场合应佩戴安全防护眼镜。

其他防护: 工作场所禁止明火, 饮食。工作完毕后淋浴, 工作服清洗后再使用。

九、理化特性

外观: 褐色或黄褐色液体	气味: 无味
密度(20℃, g/cm ³): 1.0-1.4	闪点(开口, ℃): >180
运动粘度(40℃) mm ² /s: 135-165	锈蚀试验: 无锈蚀
清洗性(清洗率), %: ≥95	爆炸极限: 无相关数据

十、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稳定

聚合危险: 不聚合

禁配物: 氧化剂、酸

避免接触的条件: 40℃以上高温、-5℃以下低温, 日光曝晒及雨淋

十一、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LD₅₀, rat): 无相关数据

刺激性: 对眼部有刺激性。

长期反复接触皮肤, 引起皮肤脱脂, 皸裂, 皮炎。

十二、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无资料

持久性/降解性: 无资料

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其它有害作用: 无资料

迁移性: 无资料

十三、废弃处理

废弃物性质: 危险废弃物, 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 HW09 类。

废弃处置方法: 由专门的废液处理人员处理, 或交由资质的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废弃注意事项: 废弃的容器在焊接、冲压、切割等加工时应注意残留液体可能会爆沸。
废液避免接触土壤和水体。

十四、运输信息

危险性分类及编号: 一般化学品

安全标签: 无

包装标志: 无特别标志

包装方法: 200L 钢桶或 20L 塑料桶

运输注意事项: 避免碰撞和跌落, 长途运输应考虑必要的减震措施

十五、法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禁止向水体排放油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禁止向海域排放油类

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 不适用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适用

十六、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昆山道普润滑科技有限公司产品技术标准

填表(修改)时间: 2023 年 02 月 21 日

填写部门: 技术部

技术部

附件 5：拉拔剂 MSDS

编号：YSR-A1011

版本：3.0

材料安全资料表（MSDS）

一、化学品与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拉拔剂 EF-307C
企业名称：昆山道普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精细化工区致威路 228 号
邮政编码：215300
传真号码：0512-5757-8971
应急电话：0512-5757-8970

二、危险性概

危险性类别：不属于危险品。
爆炸危险：难燃性液体。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长时间接触皮肤，可能引起皮肤炎。
环境危害：无数据。

三、成分/组成信息

单一制品/混合物：	混合物	比例%
大致组成：	矿物油	30-50%
	极压剂	20-40%
	防锈剂	10-20%
	乳化剂	5-10%

精确比例属商业机密，暂不能详细提供，以上产品信息，符合安全及健康管理条例。

四、急救措施

眼睛接触：立即用清水冲洗，必要时请找专业眼科医生医治。
皮肤接触：脱去被污染的衣物，用清水清洗。
吸 入：移到空气新鲜的场所，必要时就医。
食 入：饮大量水，呕吐，将食物吐出，必要时找医生医治。

五、消防措施

燃 烧 性：难燃性液体
燃烧(分解)产物：水、二氧化碳、氮氧化物、氯化物
灭火要领：将灭火剂喷射于火焰的上方进行灭火
灭 火 器：二氧化碳、干粉、泡沫灭火器

六、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大量泄露的场合, 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 严格限制人员出入, 切断附近火源, 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用泥土等围堵防止泄漏扩散, 防止泄漏物进入下水道和渗入土壤, 用泵、空容器回收。
少量泄漏的场合, 用泥土、木屑、废棉纱等吸附泄漏物, 用大量水冲洗。
应急人员操作时穿戴工作服, 耐油手套等劳保用品。

七、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避免接触眼睛和皮肤, 操作时佩戴防护眼镜和手套。
蒸气吸入会引起恶心, 因此在通风的场所进行操作, 并佩戴呼吸保护器具以防止吸入蒸气。
操作时防止接触火花、明火、高温物体和强氧化剂。

储存注意事项: 密闭的容器中保存, 0-40℃室内贮存, 避免极端低温、日光曝晒和雨淋, 远离热源和火源, 与氧化剂和酸分开储存。

搬运处置注意事项: 防止跌落和碰撞。

八、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 无标准

检测方法: 无规定

工程控制: 提供充分的局部通风, 提供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必要的情况下使用呼吸保护用具。

身体防护: 穿戴工作服。

手防护: 长时间反复接触的场合应佩戴耐油手套。

眼睛防护: 泡沫飞溅的场合应佩戴安全防护眼镜。

其他防护: 工作场所禁止明火, 饮食。工作完毕后淋浴, 工作服清洗后再使用。

九、理化特性

外观: 黄褐色粘稠液体 气味: 无味

旋转粘度, 50℃, mpa·s: ≥ 7000 水分 %: $\leq$ 痕迹

爆炸极限: 无相关数据

十、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稳定

聚合危险: 不聚合

禁配物: 氧化剂、酸

避免接触的条件: 40℃以上高温, -5℃以下低温, 日光曝晒及雨淋

十一、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LD₅₀, rat): 无相关数据

刺激性: 对眼部有刺激性。

长期反复接触皮肤, 引起皮肤脱脂, 皲裂, 皮炎。

十二、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无资料

持久性/降解性: 无资料

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其它有害作用: 无资料

迁移性: 无资料

十三、废弃处理

废弃物性质: 危险废弃物, 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 HW08 类。

废弃处置方法: 由专门的废液处理人员处理, 或交由资质的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废弃注意事项: 废弃的容器在焊接、冲压、切割等加工时应注意残留液体可能会爆沸。
废液避免接触土壤和水体。

十四、运输信息

危险性分类及编号: 一般化学品

安全标签: 无

包装标志: 无特别标志

包装方法: 208L 钢桶或 20L 塑料桶

运输注意事项: 避免碰撞和跌落, 长途运输应考虑必要的减震措施

十五、法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禁止向水体排放油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禁止向海域排放油类

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 不适用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适用

十六、其他信息

参 考 文 献: 昆山道普润滑科技有限公司产品技术标准

填表(修改)时间: 2021 年 07 月 05 日

填 写 部 门: 技术部

附件 6：清洗剂检测报告及

清洗剂质量检验报告

NO: 20230323

商品名称	清洗剂		商标	慧清
型号	SQ-16		检验类别	质量控制
检验单位	质检部			
检验项目	项目	质量标准	检测依据	检测结果
	状态	液体	目测	合格
	颜色	无色	目测	合格
	气味	微有气味	嗅觉	合格
	PH 值(1%水溶液)	≤3	酸度计	合格
	可燃性	不燃不爆		合格
成分	水	55%		
	消泡剂	2%		
	活性复合剂	35%		
	一水柠檬酸	8%		
检验结论	合格			
检验费：600元 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2023 年 03 月 23 日

MSDS

清洗剂安全技术说明书 (MSDS)

名称	中文名:	清洗剂	英文名:	SQ-16
	主要成分:	名称	CAS	含量 (%)
		水	无	55%
		消泡剂	无	2%
		活性复合剂	无	35%
		一水柠檬酸	77-92-9	8%
危险性	危险性类别:	一般	侵入途径	眼睛、皮肤、呼吸道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皮肤接触: 脱去被污染的衣物, 用大量清水反复冲洗。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流动清水反复冲洗 15 分钟, 严重者立即就医。		
	吸入:	正常使用情况下无吸入可能, 万一发生, 转移至空气通风处, 如呼吸困难给氧。		
	食入:	正常使用情况下无误服可能, 万一发生, 立即催吐, 给牛奶, 就医。		
消防措施	灭火介质:	使用和周围材质相适宜的天火剂。		
泄露应急处理	按照第 8 类的要求作好个人防护, 撤离无关人员, 将漏液收集于合适容器内, 不要将漏液冲入下水道。			
操作处置与储存	储存: 避免阳光照射, 阴凉通风密封保存, 有效期 24 个月。			
接触控制/ 个体防护	呼吸系统防护:	无需特殊防护措施。		
	眼睛防护:	在有可能发生飞溅的场合, 佩戴好防化安全防护面罩或眼镜, 附近设立冲眼器或冲淋器。		
	身体防护:	佩戴好耐酸碱橡胶防护手套, 穿戴清洁长袖工作服。		
	工程控制:	选用不锈钢或塑料容器, 被处理件在超声波清洗机内使用。		
理化性质	外观与性质:	无色至微黄色透明液体		
	闪点 (℃):	无意义	沸点 (℃):	≥100℃
	相对密度:	1.06±0.05	pH 值	5%含量下为 3.5 左右
	溶解性:	完全溶解于水		
燃烧爆炸危险性	稳定性:	稳定		
	避免的物质:	碱性物质		
	避免接触条件:	碱类		
毒性学资料	急性毒性:	无毒		
运输信息	一般化学品, 该品不归入运输危险品类。			
法规信息	化学品名录			

附件 7：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

单位名称：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88号1幢

法定代表人：孙鸽翎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88号1幢

行业类别：钢压延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7MAC3FMF09U

有效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9年05月20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8：其他说明事项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我公司）看好 BA 级不锈钢管道的市场前景，目前投资 2000 万元，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 1 幢厂房，占地面积 17647m²，厂房建筑面积 13704.73m²，主要购置抛光机、调直机、冷轧管机、切管机和盘拉机等生产设备，目前实现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生产 EP 级不锈钢管道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不在本厂区内产生）。

项目总投资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5%。运营期废水收集与处理占 3 万，废气收集与处理占用 50 万，隔声降噪措施占用 10 万，固体废物的贮存和处置占用 10 万，其他占用 22 万。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生产部门实行两班制（18h/d），目前厂区内不设职工食堂和宿舍。

本项目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等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项目设计抛光废气设置 1 套除尘器配套 1 根规范化排气筒，现实际设置 2 套除尘器和 2 根规范化排气筒，废气治理工艺不变。预处理生活污水原设计委托环卫部门抽运纳管，现实际和农户协商作为茶园浇灌用途，不另外排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目前能够按照排污许可证证后管理要求积极进行管理任务。

其他环保措施主要有：整个厂区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按照《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 50046-2008）要求进行合理设计。建立应急小组，对员工进行培训；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落实相关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应急物资。定期进行应急演练。设置事故应急池，设置规范化排污口，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三废污染物进行监测。

我公司在项目施工期间及运营期间积极按照环评文件和补充说明文件要求建设，未收到环保相关投诉或处罚。根据调查和监测结果，我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按照设计要求，在工程建设中采取了一系列环保措施，做到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基本上执行了“三同时”的规定。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检查会议后我司加强了各类危废的管理，加强清洗废水回用管理并制定台账，加强对职工管理，避免噪声扰民。

特此说明！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 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 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4 年 11 月 28 日，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邀请相关单位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租赁原景宁洁净钢管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石牛山 88 号厂房，占地面积 17647m²，厂房建筑面积 13704.73m²，主要购置抛光机、调直机、冷轧管机、切管机和盘拉机等生产设备，目前实现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其中 EP 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厂区内不生产）。

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生产部门实行两班制（18h/d），厂区内不设职工食堂和宿舍。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0 月，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0月23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景宁分局《关于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BA级与EP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景[2023]17号文件。

本项目于2023年11月开工建设，2024年5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编号：91331127MAC3FMF09U001P，有效期：2024年5月21日至2029年5月20日。项目于2024年8月建设完成，并进入调试期。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2000万元，环保实际投资额为95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4.7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BA级与EP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的整体环保验收，验收内容为本厂区内年生产1800吨BA级不锈钢管道的生产能力及其配套的生产、环保设备，EP级不锈钢管道为外协产品。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对比，生活污水原委托环卫部门抽运纳管排放，实际和周边农户签订协议作为茶园浇灌用途，不另外排放。其它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冷却水、清洗水和生活污水。

(1) 冷却水

本项目冷轧工序、光亮退火和真空退火工序后工件需进行间接冷却，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塔降温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损耗，无外排。

（2）清洗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经多道脱脂清洗工序，均在清洗设备清洗槽内完成，清洗池内加入一定量的清洗剂。清洗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定期添加新鲜水使用，目前循环使用不排放。

（3）生活污水

根据调查，目前项目所在地暂不具备废水纳管条件，本项目生活污水实际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农户定期抽运作为茶园浇灌用途。

2、废气

项目目前暂不设食堂。冷轧过程中油雾挥发量极少，可以忽略不计。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于生产工艺退火残留氨气和抛光粉尘。

（1）残留氨气

本项目光亮退火和真空退火工序中使用的氮气和氢气来自氨分解设备对液氨的分解。液氨储存容器为压力钢瓶，没有呼吸阀，只有安全阀，正常储存情况下没有氨气排放，液氨通过密闭管路进入氨分解设备，整个过程中只有液氨进出料管的法兰连接处存在少量挥发。项目残留微量氨气随液氨分解纯化装置排气口排出，氨气排放量极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抛光粉尘

本项目抛光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细颗粒金属粉尘，抛光工序采用设备自带的隔板进行封闭，在每台抛光机出气口接集气管道，收集后的粉尘通过2套脉冲滤筒除尘器（TA001、TA002）进行处理后经2根15 m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01、DA002）。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金属边角料、次品、收集的金属粉尘、废清洗剂包装桶等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油泥残渣、废轧机油、废润滑油、废油类包装桶、浓缩废液、废镍基催化剂、废分子筛部分暂无产生，产生则暂存于危废间，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5、其它

项目设置了 35m³ 事故应急池储罐，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整个厂区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按照《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 50046-2008）要求进行合理设计。设置规范化排污口，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三废污染物进行监测。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和臭气浓度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

2、噪声

项目厂界南侧、北侧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厂界东侧、西侧紧邻干线和高速公路，能达到要求的 4 类标准。

3、总量控制情况：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公司颗粒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现场检查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验收组建议在进一步落实改进措施后可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六、后续要求

1. 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意见，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布局、主要设备、配套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等相关信息，完善项目验收报告(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三项内容)。

2. 强化生产过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加强清洗水的循环使用管理，定期清理清洗水槽槽渣并压滤，清洗水定期经预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3.完善固废暂存场所，完善“三防”措施，完善标志标识及台账记录，及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确保固废的暂存、转移、处置符合相应要求。

4.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建立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强化

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环保处理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BA 级与 EP 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工作组签到单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000吨BA级与EP级不锈钢管道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签到单

会议地点:

时间: 2024年1月28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陈钟明		330521197510243333	13002692667	验收组组长(业主)
2	刘欢		427005199210125688	19858375625	环评单位
3					环保设施单位
4	叶建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332501198106135713	13362085566	验收检测单位
5	叶青平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330106196606200409	13587161789	专家
6	孙明平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330521197710141414	13187187033	专家
7	王峰	浙江山亿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332521198009024217	13757819991	专家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整改内容

问题	整改、修改情况
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意见，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布局、主要设备、配套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等相关信息，完善项目验收报告(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三项内容)。	公司按照要求对验收内容进行复核，完善验收报告。
强化生产过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加强清洗水的循环使用管理，定期清理清洗水槽槽渣并压滤，清洗水定期经预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公司加强了清洗废水处理回用管理，维护污水处理设施，并制定台账，保证清洗水不外排。
完善固废暂存场所，完善“三防”措施，完善标志标识及台账记录，及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确保固废的暂存、转移、处置符合相应要求。	公司优化危废仓库，制定了各项危废台账。部分危废目前暂无产生，产生后则签订处置协议并按照规定进行处置。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环保处理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公司建立一系列环保规则制度，对员工进行培训。